关于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7409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 上海



上令令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7409 号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为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 2024 年度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 2024 年度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令令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 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 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4 年度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游和

中国注册会计师

なるのが

耿会中计多国际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9 月 7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62 号)同意,艾森股份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33,33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 28.03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594,352.0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44,497,129.7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5561 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4,291,214.48 元,2024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u>项</u> 且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17,594,352.02
减: 保荐及承销费用	46,278,925.58
实际银行到账余额	571,315,426.44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50,711,366.17
发行费用	20,705,969.64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51,000,000.0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49,757,2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1,329.10
注销募集账户利息余额转出	107.24
加: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	349,000,000.00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4,293,607.9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1,858,152.2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54,291,214.4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以便 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2023年12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昆山农村 商业银行中华园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 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通知存款账户,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u>户名</u>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391064700013000424409	6,012,388.55	活期存款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433700001579	17,487,405.48	活期存款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中华园支行	2010020247364	10,791,420.45	活期存款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391899999603000019728	2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54,291,214.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际募集资金项目投入381.168.429.45元,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4,364.49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累计支付发行费 611.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已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年产 12,000 吨半导体专用材料项目	21,076.83	18,592.45
集成电路材料测试中心项目	30,922.51	5,772.04
发行费用	=	611.23
合计	<u>51,999.34</u>	<u>24,975.72</u>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24,364.4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611.23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同意本次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存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公司在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及保荐人定期核查时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对相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关于募集资金规范使用的要求认识不足,导致 2024年 12月9日至 2024年 12月 26日期间公司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管理超出董事会决议有效期的情况。上述期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未超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额度,且均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形式存放,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对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期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进行补充审议通过并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同意本次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存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 2024-076)。

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	产品	产品	产品	<u>预计</u>	实际收益
			金额	期限	起始日	<u>到期日</u>	<u>收益</u>	金额
			(万元)	(天)			率	(万元)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3 年第 2874 期	保本浮动	5,000.00	354	2023-12-18	2024-12-06	1.9%或 2.77%	133.88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87%	
支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3 年第 2875 期	保本浮动	5,000.00	184	2023-12-18	2024-06-17	1.7%或 2.67%	66.75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77%	
支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3 年第 2140 期	保本浮动	500.00	7	2023-12-29	2024-01-05	1.7%或 2.45%	0.24
限公司昆山千灯	标准化结构性存	收益型					或 2.55%	
支行	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u>认购</u>	产品	产品	产品	预计	实际收益
			<u>金额</u>	期限	起始日	到期日	<u>收益</u>	<u>金额</u>
			(万元)	(天)			率	(万元)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5,000.00	106	2023-12-14	2024-03-29	1.3%或 2.8%	40.66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3.0%	
公司中华园支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5,000.00	358	2023-12-14	2024-12-06	1.3%或 2.8%	137.32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3.0%	
公司中华园支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2,500.00	29	2024-05-09	2024-06-07	1.30%或	4.57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2.30%或	
公司中华园支行							2.50%	w.,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2,000.00	72	2024-06-18	2024-08-29	1.30%或	8.68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2.20%或	
公司中华园支行							2.45%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4 年第 801 期	保本浮动	2,200.00	35	2024-06-24	2024-07-29	1.7%或 2.6%	5.56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7%	
支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4 年第 800 期	保本浮动	2,900.00	98	2024-06-24	2024-09-30	1.7%或 2.65%	20.49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75%	
支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1,900.00	27	2024-09-03	2024-09-30	1.30%或	3.09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2.20%或	
公司中华园支行							2.45%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4年第 1329期	保本浮动	1,200.00	31	2024-10-11	2024-11-11	1.7%或 2.37%	1.70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47%	
支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4年第 1328期	保本浮动	1,700.00	81	2024-10-11	2024-12-31	1.7%或 2.47%	6.42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或 2.57%	
支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1,000.00	201	2024-12-11	2025-06-30	1.30%或	未到期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2.20%或	
公司中华园支行							2.45%	
江苏昆山农村商	昆山农商银行结	保本浮动	4,000.00	366	2024-12-11	2025-12-12	1.30%或	未到期
业银行股份有限	构性存款	收益型					2.20%或	
公司中华园支行							2.45%	
苏州银行股份有	2024 年第 1590 期	保本浮动	5,200.00	182	2024-12-30	2025-06-30	1.40%或	未到期
限公司昆山千灯	定制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					2.20%或	
支行							2.30%	
注:公司与上	述受托方均不存	在关联关	三系。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2,000吨半导体专用材料项目"已结项,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549.63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募投项目"集成电路材料测试中心项目"。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2)。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气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38,116.84 39,435.63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Kπ КП KΠ 是否达 到预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站 不适用 本年度 实现的 不适用 不适用 效料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2025年12 2024年2 项目达到 不适用 Щ 羅 Щ 3 69.19 11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 51.20 100.19 (4)=(2)/(1)截至期末 88.21 投入进度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 8 卍 比 比 无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9.46 -2,484.38 -15,088.79 -17,563.71 投入金额与承 截至期末累计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92.45 15,833.72 5,009.46 39,435.63 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 金额(2) 54,449.71 18,592.45 4,359.15 15,165.24 38,116.84 本年度投 金额 21,076.83 5,000.00 56,999.34 承诺投入 30,922.51 截至期末 金额(1) 21,076.83 28,372.88 5,000.00 54,449.71 调整后投 资总额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1,076.83 28,372.88 5,000.00 54,449.71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目, 含部分 变更(如有) 已变更项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此购 KΠ KΠ KΠ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年产 12,000 吨半导 集成电路材料测试 体专用材料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 中心项目 合计 募集资金总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不包含未置换的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注 1:

'n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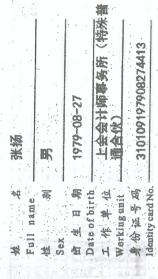
无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扬的年检二维码

31000008219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

月**27/**/m

月畑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闭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 51 CEAS

转出协会立立 Stamp of the transfer-on for time of CPA:

同爱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ins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

特殊報道小

用条所

記

name

E.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C)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二五双4、险会格,祖续省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310000080366

证书编号: 31000008036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nance

年 月 /m

所 务 1000 星 六 **SIN**

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紫晓茶 有本

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加槽场

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坐 況 恕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71号)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116

图 完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ď
- 田 ※ 公外、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 出借、转让。 祖 ന്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照编号, 0600000202411270138

社会信用代码

1

91310106086242261L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H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规 Hou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2013年12月27日 畢 Ш

上海市静农区政海路755号。 主要经营场所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五。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动】

III

* 型 识 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